高质量发展看昌吉

自2024年11月《受益所有人信息管理办法》施行以来，中国人民银行昌吉州分行扎实推进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工作，已推动全州1.1万余家企业完成备案，一批企业获得实实在在的融资便利——

亮明“家底”换来千万授信

本报讯 记者**刘茜**、通讯员**臧艺翔、石雅薇**报道：“真没想到，完成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后，我们在本地农商行的贷款授信额度直接提升到了1000万元，从申请到审批，效率远超预期。”5月11日，昌吉州一家科技公司负责人感慨。自2024年11月《受益所有人信息管理办法》施行以来，中国人民银行昌吉州分行扎实推进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工作，已推动全州1.1万余家企业完成备案。企业股权结构透明化，有效缓解了银企之间的信息不对称，一批企业借此获得了实实在在的融资便利。

推进过程中，针对备案涉及主体多、专业性强、企业知晓度不高等现实难题，中国人民银行昌吉州分行坚持服务前移，编制通俗易懂的简化版备案指南，通过银行网点、政务公开网站等渠道广泛发布；同时组织金融机构借助短信推送、电话沟通、柜面提示等方式，对企业进行多渠道备案提醒，让政策直达市场主体，有效提升了备案的主动性和覆盖面。

信息备案的生命力在于应用。中国人民银行昌吉州分行积极引导辖内银行机构将受益所有人信息作为贷前调查、授信审批的重要参考依据，推动“信用变信贷”。过去，股权结构不清、实际控制人难识别，是制约企业融资的一大堵点；如今，备案要求企业清晰揭示最终控制的自然人，完整呈现股权和权益结构，银行能够快速识别风险、了解管理团队，审贷效率明显提升。像上述科技企业那样，通过备案实现融资增信的案例在昌吉州并非个例，企业主动“亮明家底”，银行精准“看清家底”，双方互信显著增强。

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工作的深入推进，不仅筑牢了洗钱风险防线，也产生了积极的经济社会效应。越来越多的企业认识到，完整准确的受益所有人信息是企业诚信经营的“金名片”，有助于争取更高额度、更低成本的信贷支持。信息透明度的提升降低了银企之间的信息壁垒，扩大了普惠金融的覆盖面。特别是对科技型、轻资产的中小企业而言，信息备案已成为其获取资金支持的重要“敲门砖”。

中国人民银行昌吉州分行负责人表示，未来，将接续做好受益所有人信息备案和成果运用，让信息“金桥”更加坚固通畅，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为昌吉州经济金融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棉田怎么施肥更高产？
西部中心科研团队给出棉田营养“新食谱”

本报讯 记者**刘茜**报道：棉花种植，单施化肥好，还是配施有机肥更划算？近日，中国农业科学院西部农业研究中心（以下简称西部中心）王占彪研究员领衔的棉花布局与低碳生产技术创新团队，系统梳理20多年来全国棉田有机肥替代化肥相关研究数据，证实科学配施有机肥可实现化肥减量、棉花增产、地力提升等多重效益，为新疆及全国棉花绿色高效种植提供有力科学支撑。

“长期单施化肥的棉田，土壤干裂泛白、板结坚硬；而配施有机肥的地块，土质褐润疏松，团粒结构十分明显。”在西部中心实验室里，王占彪展示了两组棉田土壤对比图片用作介绍，“土壤疏松通透，棉花根系扎得更深，棉桃自然长势更好、结桃更多。”

长期以来，棉田化肥过量施用现象普遍，极易引发土壤板结、地力衰退、养分流失等问题，既抬高种植成本，也给农业生态环境带来负担。如何实现化肥减量同时保障棉花稳产增产，一直是棉花科研领域的重点课题。“不少棉农都有同感，化肥越施越多，土地却越种越‘馋’。”王占彪形象地解释，“这和人长期只吃精粮、营养单一易出问题是一个道理。耕地养护也要讲究‘粗细搭配、营养均衡’。”

道理虽通俗易懂，但在不同气候条件、土壤类型、种植模式下，有机肥替代部分氮肥的增产改土效果差异显著，全国棉区一直缺乏一套可落地、可参考的科学施肥标准。为此，科研团队系统整理2000年至2024年我国棉田大田试验文献，筛选56篇权威同行研究、412组配对观测数据，定量分析评估了有机肥替代部分化肥后，棉花产量与土壤健康指标的变化规律。

数据核算完成当日，王占彪反复核验多遍结果。研究显示：相较于单一施用化肥，有机肥与化肥配施优势突出，棉花平均增产25%，土壤有机质提升约23%，土壤速效氮、速效磷、速效钾含量同步显著增长；土壤板结状况有效缓解，保水保肥能力大幅提升。“科学施肥，并非不用化肥，而是告别土地‘单一精粮’模式，搭配有机肥吃上‘杂粮营养餐’。这笔效益账算明白了，棉农施肥就有了清晰依据和方向。”王占彪说。

研究同时发现，不同品类有机肥效果各有侧重：微生物肥料短期增产效果突出；生物炭等有机物料更适配长期培肥改良、提升耕地质量。团队建议，各地结合本地气候特征、土壤禀赋与种植基础，因地制宜选配有机肥种类、把控施用量，实现棉田精准科学施肥。

王占彪表示，这项研究系统揭示了有机肥替代化肥对棉田土壤改良与棉花增产的协同作用机制，构建了从文献整合、数据分析到驱动因素解析的系统研究框架，不仅为新疆及全国棉花主产区化肥减施与土壤培肥提供了科学依据，也为农业绿色低碳发展和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提供了重要参考。后续，团队将深化土壤、养分、微生物、气候等多因子协同研究，推动棉田施肥从传统经验模式向精准智能调控转型，为稳产增收、耕地保护与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提供更强科技助力。

呼图壁县加快农配网升级改造

全年计划实施15个技改大修项目

本报讯 通讯员**吾拉恩·巴合提努尔、潘昊**报道：今年呼图壁县持续深化农村电网升级改造，不断优化电网网架结构，全面提升供电保障能力与便民服务质效，切实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用电条件。

5月12日，二十里店镇东滩村六片区，国网呼图壁县供电公司工作人员对10千伏洛园线东滩六队支线进行停电检修，更换导线和电杆，并同步开展电力设备安装调试。

国网呼图壁县供电公司发展建设部工程建设综合技术专项负责人卢涛说：“呼图壁县农配网建设于4月1日启动。本次改造完成后，将解决线路廊道穿越农田及经济林、旧线路电杆风化等问题，显著提升区域供电可靠性和供电质量。”

今年，国网呼图壁县供电公司申报专项资金，对县域农配网电力线路进行专项提升改造，全年计划实施15个技改大修项目。其中农网5个、技改大修10个，新建、改造10千伏及0.4千伏线路57.7千米，增换变压器8台，更新断路器45台，新增环网柜9座，为全县7个乡镇及城区的5000余户客户提供更安全、更稳定、更可靠的电力保障。

卢涛表示，公司将紧扣2026年农配网建设部署，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各项工程落地见效，持续推动农村电网从“有电用”向“用好电”升级，全力保障客户安全可靠用电，为乡村振兴注入持续强劲的电力动能。

5月12日，呼图壁县二十里店镇东滩村六片区，国网呼图壁县供电公司工作人员正在更换导线。 □吾拉恩·巴合提努尔摄

“戈壁警察”李卓玉：用青春守护千里煤海

□本报记者 米桃乐

在淮东经济技术开发区3460平方公里的戈壁矿区，常年活跃着一群步履匆匆的移民管理警察，从晨曦到日暮，他们用藏蓝身影诠释忠诚，用赤诚初心守护平安。昌吉边境管理支队奇台边境管理大队北山煤矿边境派出所民警李卓玉，就是其中一员。

北山煤矿边境派出所辖区内大型煤矿、煤化工企业密集，年均流入流出人口超10万人，呈现“四多”特点：流动人口多、厂矿企业多、矛盾纠纷多、治安案件多。这里既是能源富集地，也是治安管控、服务群众的前沿阵地。

2020年，李卓玉驻守北山煤矿矿区警务室。戈壁酷暑难耐，平均气温超30摄氏度，极端高温达45摄氏度。他和同事每天走访露天煤矿，进入深达百米的矿坑与粉尘弥漫的运输廊道，开展安全检查、流动人口清查，常常忙到凌晨。一天下来，鞋底沾满了厚厚的煤灰。

民警李卓玉近照。 图片由受访者提供

从军人到警察，岗位转变，初心不改。刚转业时，李卓玉对基层警务一窍不通，他就利用休息时间苦学法律知识、苦练警务技能，跟着老警察深入一线摸排、处置警情。在实战中，他快速成长为独当一面的执法民警。

2021年1月，辖区货场价值11万元的电缆被盗。接警后，李卓玉与同事迅速勘查现场、调取监控、走访摸排，快速锁定了嫌疑人。执行抓捕任务时，嫌疑人疯狂逃窜，李卓玉奋力追击将其扑倒。为摆脱控制，嫌疑人狠狠咬住了他的胳膊。李卓玉强忍剧痛，全力控制嫌疑人，直至战友赶到。那排牙印在他的胳膊上留了近一个月。事后，他说：“当时只有一个念头——绝不能让他跑掉。”

矿区劳资纠纷多发，每一起都关乎群众切身利益，李卓玉始终坚持用心用情化解。2025年12月8日，辖区发生一起20余人聚集性劳资纠纷，工人们情绪激动。李卓玉耐心安抚工人们的情绪，引导对方推选代表与工地负责人共同协商。历经数小时沟通，工地负责人承诺足额发放30余万元拖欠工资，需一天时间筹款。为了让群众安心，李卓玉当晚主动留在工地守候。凌晨时分，一位老人为他端来热气腾腾的泡面和煮鸡蛋。“你在这儿，我们就放心。”老人朴实的话语带着温暖。次日，30余万元现金足额发放，20多名工人拿到工资后喜笑颜开。一周后，老人专程送来锦旗，拉着他的手连声道谢。那一刻，李卓玉所有的疲惫都烟消云散。

青春逢盛世，奋斗正当时。如今，李卓玉依然扎根戈壁矿区，和同事们一起巡矿区、查隐患、破案件、解纠纷，用脚步丈量责任，用坚守守护平安。他说：“我是移民管理警察，守护千里矿区、服务辖区群众，就是我的青春使命。”

深入解读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

依法保障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全面推广普及

□王延中

在多民族、多语言、多文字的国家，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事关国家历史文化传承、国家认同和民族认同，事关国家统一、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事关国民教育普及和国家现代化事业，事关经济社会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明确规定，“国家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妨碍公民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这不仅明确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法律地位，而且规定了国家对“通用语言文字”承担“全面推广普及”的责任。

现代国家高度重视通用语言文字的推广普及

在多民族、多语言、多文字的国家，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事关国家历史文化传承、国家认同和民族认同，事关国家统一、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事关国民教育普及和国家现代化事业，事关经济社会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历史上很多国家高度重视这项工作，近代以来现代国家也把它作为推进民族团结、国家建设和现代化进程的一般惯例。根据对100个联合国会员国官方语言立法的不完全统计，约80个国家规定了一种官方语言作为全国通用语言文字，其余20多个国家规定了两种或两种以上的官方语言。也就是说，当今世界四分之三甚至五分之四（75%-80%）左右的国家，通过宪法或专门的语言法（案），确定某种语言文字作为全国唯一的通用语言文字。比如，美国通过总统行政命令规定英语为联邦的官方语言，法国宪法明确规定“法国的国家语言是法语”，日本、德国、韩国、匈牙利等，都规定了本国使用的官方语言。

中国共产党历来高度重视语言文字事业，新中国成立之后把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等各个时期，统筹谋划经济社会发展和语言文字、文化教育、民族团结进步、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等各方面工作。在2000年颁布、2025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的基础上，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对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做出了进一步规定，提出了新时代全面推广普及通用语言文字的任务和要求，明确了国家机关、各级各类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使用和推广普及通用语言文字的法律责任，明确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妨碍公民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这必将进一步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动民族地区经济社会文化快速发展和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对全国各族人民进一步增强“五个认同”、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更好维护国家统一、主权和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意义。

准确把握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精神实质

在一个多民族、多语言、多文字的人口大国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并不是一项简单、容易的工作。尤其不能忽略的是，在这个领域往往存在着各种不同的认识问题。有些认识是模糊的，有些认识是错误的，还有些认识是来自各种敌对势力的故意抹黑与污蔑。

一些人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等同于汉民族的语言文字，这是一种模糊认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起源于汉语言文字不假，但不仅仅是汉民族的语言文字，而是在历史发展中逐步成为国家通用的语言文字，即是国家范围内各民族（也就是中华民族这个整体）共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事实上，新中国成立后识别出的56个民族，大多数民族和人口都普遍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这既是历史发展和全国各民族共同选择的结果，更是在现代化进程中语言文字发展的潮流和趋势。

一些人往往把语言文字与民族身份、民族认同等同起来，把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对立起来，也是一种错误认识。他们认为，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就是弱化甚至消灭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就是“汉化”或“同化”少数民族。其实，我们国家对56个民族的识别是一个相当长的科学认定与国家认可的过程，而不是像西方民族理论所认为的“一种语言”等于“一种文化”、等于“一个民族”的那种机械判断。我国56个民族中相当多的民族没有自己的“文字”，就是“语言”也不是完全独立、各成体系的，借用、相通是普遍现象。民族语言和民族文化并不简单等同，民族语言与民族身份认同更不是一回事。借保护民族语言、民族文化、民族身份的理由，拒绝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认识是错误的，要进一步深刻认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政策的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

正确处理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使用保护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关系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是国家通用、各民族共享的语言文字，是最重要的“共同性”因素之一，因而需要“全面推广普及”。新时代党的民族政策强调“增进共同性”，同时强调“尊重和包容差异性”，提出要正确处理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党和国家十分强调保护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尤其是注重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学习和使用。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在强调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同时，也对如何规范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做出了相应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学习和使用，推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支持少数民族古籍的保护、整理、研究和利用。这些规定不仅比很多国家全面和先进，而且在落实执行中做得非常到位。我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学习和使用范围、各少数民族的非遗保护、古籍保护整理与研究开发利用走在了世界前列，成效十分显著，得到了国际组织和国际社会的高度评价。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在功能、地位、作用方面存在差异性，这是历史形成的，是历史发展进程和绝大多数人口自然选择的结果。在世界范围内尤其是在一个国家内部，不同语言本身在功能作用范围等方面存在强弱之分是客观存在的，但这与语言不平等没有关系，更不能引申为“民族不平等”。在党的领导下，新中国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各民族共同当家做主人，政治上一律平等。把语言功能作用的差异等同于“民族不平等”，在理论认识上是十分荒谬的，甚至是危险的。

我们要深切地认识到，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不是仅仅针对民族地区、针对少数民族的。汉族，非民族地区也要落实这一要求。民族地区和少数民族固然需要在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不断努力，全国民族地区之外的其他地区和相当数量的汉族公民，也需要在学习和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下功夫。

要深刻理解、准确把握和贯彻落实好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法律责任。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在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工作中占据十分重要的地位。要按照法律规定，全面落实相关机构、组织在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方面的职责要求，加强宣传教育，澄清模糊认识，纠正错误认识。切实解决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实际困难。防范和杜绝任何组织和个人妨碍公民学习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言行，坚决反对境内外敌对势力以民族、宗教、人权、语言、文化等名义对我国进行渗透破坏、污蔑抹黑、遏制打压的行为。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研究员）

来源：统战新语